

经济学院关于研究生在国外联合培养期间发表学术论文的补充规定

对于在国外单位联合培养的研究生，在申请学位授予时，其发表的学术论文必须由

所在国外单位出具证明，证明该论文是在其联合培养期间发表的，并由其所在国外单位加盖公章。

经济学院

